

瑞銀 (盧森堡) 美國精選股票基金 (美元)

UBS (Lux) Equity Sicav - US Opportunity (USD)

★★

晨星星號評級，截至2024年3月31日。

基金資料

基金類別	開放型
成立日期	1996年11月12日 ¹
計價幣別	美元
申購/贖回	每日
經理費	P級別為最高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1.31%
ISIN代碼	P-acc級別(累積) LU0070848113
彭博社代碼	P-acc級別(累積) UBSUSRI LX

¹ 本基金自2012年4月26日起調整投資策略並更名為瑞銀(盧森堡)美國精選股票基金，更名前之績效資料不應作為有效參考依據，因此相關資料均以更名生效日為資料起始日。

資產配置 - 產業別 (%)

資訊科技業	22.20%
金融業	16.07%
工業	12.89%
醫療保健業	12.68%
必需性消費業	9.80%
電信服務業	9.64%
非必需性消費業	7.67%
原物料業	4.27%
能源業	3.58%
公用事業	1.20%
不動產業	0.00%

基金數據

	3年	5年
貝他系數	0.95	1.08
波動率* - 本基金	17.39%	20.99%
夏普比率	0.32	0.51
無風險利率	2.83%	2.15%

* 年化標準差

最新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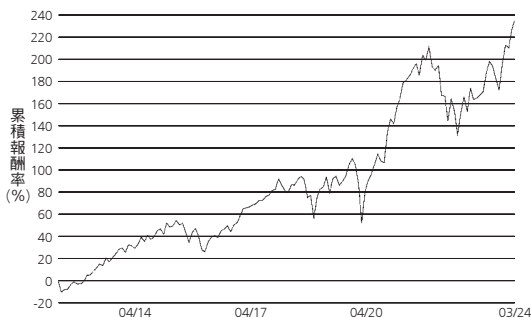
淨值 (截至2024年3月31日)	美元	610.92
過去12個月最高	美元	610.92
過去12個月最低	美元	474.40
基金淨資產 (百萬)	美元	163.74
收益分配	無，轉入再投資	

資產配置 - 前10大持股 (%)

Microsoft Corp	6.60
Alphabet Inc	4.39
Amazon.com Inc	4.09
UnitedHealth Group Inc	2.96
Fidelity National Information Services Inc	2.62
Visa Inc	2.45
Marsh & McLennan Cos Inc	2.45
Micron Technology Inc	2.37
Erie Indemnity Co	2.21
Advanced Micro Devices Inc	2.13

本文所列個股名稱僅作為舉例說明，不代表任何金融商品之推介或投資建議，投資人申購本基金係持有基金受益憑證，而非本文提及之投資資產或標的。

基金表現走勢圖² (美元，已扣除總年費)



基金表現² (已扣除總年費)

%	三個月	六個月	一年	二年	三年	成立至今
本基金 (美元)	7.78	19.31	27.08	14.43	27.27	511.16

² 資料來源：理柏，原幣計價，期間自基金成立：1996年11月12日¹至2024年3月31日。本績效計算係將收益分配轉入基金再投資，並未計入基金申購與贖回時所可能支付的任何手續費與其他成本 (如預估的交易成本與稅賦)。著作權 (2024) © 理柏 (Lipper)。版權所有，翻版必究。

Morningstar永續投資歷史評分的計算採用Sustainalytics中提供之企業層面的研究。詳細評量標準請參考晨星網站說明 (<https://tw.morningstar.com>)。

Morningstar星號評級為提供投資者基金投資報酬與報酬波動性資訊的國際通用評鑑標準，最高級五顆星乃績效表現在同類型基金中前10%。晨星星號評級是按基金過去一段時間 (三年 (含) 以上) 在同類型基金中，經調整風險後收益將基金按1至5星級排序，最高為5顆星評級。詳細評量標準請參考晨星網站說明 (<https://tw.morningstar.com>)。

©2024 Morningstar, Inc. 版權所有。本文件所載資料：(1) 為晨星及/或其內容提供者的專屬資料；(2) 不可複製或轉載；(3) 並未就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完整性及時間性作出任何保證。晨星或其內容提供者對於閣下使用此訊息而造成的任何損害或損失均不承擔任何責任。過往紀錄不代表將來表現。過去表現不能保證將來的結果。

瑞銀投信獨立經營管理

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效益；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基金應負擔之費用 (含分銷費用) 已揭露於基金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中，投資人可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announce.fundclear.com.tw>) 或本公司網站中查詢。本基金符合歐盟2019/2088法規第6條。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不必然代表本基金之績效，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障、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需自負盈虧。因基金交易所生紛爭，投資人可向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或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提出申訴。基金買賣係以投資人之判斷為之，投資人應瞭解並承擔交易可能產生之損益，且最大可能損失達原始金額。基金涉及外幣計價級別，如投資人以非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換匯後投資本基金者，須自行承擔匯率變動之風險。此外，因投資人與銀行進行外匯交易有賣價與買價之差異，投資人進行換匯時須承擔買賣價差，此價差依各銀行報價而定。本資料由瑞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地址：台北市110松仁路7號5樓，電話：+886-2-8758-6938，網址：<https://www.ubs.com/tw/tc/assetmanagement.html>。© UBS 2024。鑰匙符號，UBS和瑞銀屬於UBS的註冊或未註冊商標，版權所有。